

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光伏项目全过程勘察设计框

架采购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光伏项目全过程勘察设计框架采购已由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所属各基层企业及项目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CWEME-20241022GZKCSJ-F001

2.2 项目名称：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 2024-2026 年光伏项目全过程勘察设计框架采购

2.3 建设地点：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管辖范围内的光伏项目建设地点。

2.4 建设规模：预估规划光伏建设容量为 1000 MW。

2.5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具备招标条件的光伏项目全过程勘察设计。在此期间的光伏项目签订的合同都有效，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至合同执行履约完毕

2.6 招标范围：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所属企业所有光伏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的勘察设计、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及审查、初步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初步设计报告的编制及审查、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测绘、勘探、取样、试验、测试、分析、设计、评估、审查等技术服务工作的全过程勘察设计咨询服务。

2.7 授标原则：本标段设置 3 个中标人。分别按照预估容量 40%、35%、25% 的比例向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第三中标候选人分配订单。在订单分配过程中，如果中标人因人员配置或力量不足无法正常接收新的订单，在其提供合理的书面说明情况下，发包人可以将本订单依次授予第二中标人；如果第二中标人仍不接收该订单，发包人选用第三中标人执行，任一中标人主动放弃的容量占比视同为其已分配的比例。

当第一、第二、第三中标人出现如下情况时，包括拒绝签订合同、未按照发包人规定的时间签订合同、擅自更改合同范围、未按时完成合同任务等，发包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剩余项目按照容量依次分配(总体比例均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通用资格条件

3.1.1 投标人应为具有履约能力和承担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1.2 财务要求：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进入破产程序，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也未被司法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或强制执行措施。

3.1.3 否决项包括供应商的以下情形：

(1)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2) 按照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 应在规定范围内停止授标或取消采购活动参与资格 (“灰名单”、“黑名单”供应商等), 且有效期结束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日的。

对于中标候选人/中标人, 将在采购评审、中标公示、合同签订等关键环节进行复核, 如存在违反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情形的, 不予授标或不签订合同。上述否决投标条款所涉及的事项, 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及其利害关系人可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方式进行举证。

3.1.4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 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 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1.5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专用资格条件:

3.2.1 企业资质要求: 须具备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和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 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2.2 企业业绩要求: 提供近 3 年至少 1 个及以上 50MW (MWp) 及以上已完成的光伏电站勘察设计阶段业绩。

3.2.3 人员资质要求: 拟派项目负责人 (设计总工程师) 须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勘察设计类注册工程师。

3.2.4 人员业绩要求: 提供近 3 年至少 1 个 50MW (MWp) 及以上已完成的光伏电站勘察设计阶段业绩的项目负责人 (设计总工程师) 业绩

3.2.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6 其他特殊要求:

(1) 勘察设计阶段业绩: 不包含预可研、可研业绩和分包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 (至少包含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合同主要内容页、用户证明)。

(2) 拟派项目负责人 (设计总工程师) 业绩证明材料: 合同 (至少包含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和合同主要内容页), 若合同中无项目负责人姓名, 须提供对应的成果文件或用户证明等有盖章的证明材料, 否则不予认可。

(3) 首台 (套) 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参与投标时, 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相关名录所列首台 (套) 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的, 以及《中央企业科技创新成果推荐目录》成果的, 仅需提交正式印发的名录文件并说明本次投标属于名录中的哪一项, 即视同满足市场占有率、使用业绩等要求。

(4) 投标方勘察设计过程中要认真核对生态红线、基本农田、压覆矿、军事、林地、文物以及其他规划用地等项目开展因素, 充分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对于投标方未现场踏勘造成的未考虑成本视为投标方的已知风险。因勘察设计人原因造成勘察设计文件不合格, 未充分考虑项目重大缺陷或颠覆性因素, 勘察设计深度不足等造成的施工费用增加、施工工期延误或增加其他额外费用等造成的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同时承担不超过合同总金额 30% 的违约责任。

3.3 注意事项:

3.3.1 以上资质要求均须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或电子证书。

3.3.2 业绩证明材料必须能证明业绩类型及规模, 否则不予认可。

3.3.3 用户证明须由最终用户盖章, 可以是质检证明、验收证明、使用证明、回访记录。

3.3.4 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清晰可辨，不能识别有效信息的不予认可。

3.3.5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方式开评标，除联合体协议书（如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要满足签字盖章要求外，投标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价格文件和其他文件首页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字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后，即视为满足招标文件所有签字盖章要求。并按照规定的时间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即可，无需逐页签字盖章。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无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5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大唐电子商务平台（www.cdt-ec.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大唐电子商务平台（www.cdt-ec.com），标书费汇款账户按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提示信息为准。

5.3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为保障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数据安全，潜在投标单位在下载招标文件时需企业CA证书电子钥匙，《CA证书电子钥匙办理指南》详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咨询电话：400-888-6262。

5.4 其他注意事项：

5.4.1 即日起，我公司开具的标书费发票实行电子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标书时，请正确填写手机号码，在备注中填写邮箱地址。发票开具成功后，系统会以邮件和短信的形式通知，请在邮件中查看、保存电子发票，或者点击短信中的链接即可下载。未收到短信或邮件的，请拨打400-888-6262，告知客服人员手机号码或邮箱地址，待客服人员重新发送后，即可查看、保存电子发票。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0月22日9:00整（如有变化，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大唐电子商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6.3 开标场所：大唐电子商务平台“电子开标大厅”。

6.4 本次开标评标均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对于大唐电子商务平台投标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请与平台客服人员联系。

6.5 本次招标以大唐电子商务平台（www.cdt-ec.com）投标人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准，商务投标文件、技术投标文件和价格投标文件的总大小不能超过800M，投标文件（含商务、技术和价格投标文件）总数量不能超过20个，且单个文件的大小不能超过100M。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在大唐电子商务平台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n)、大唐电子商务平台 (www.cdt-ec.com) 上发布。未经许可，其它任何网站不得转载；如有发现，将追究非法转载单位的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大唐东原财富广场 1 号栋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银河财智中心 B 座 4 层
邮编：100040
联系人：石蕊
电话：010-68777679
电子邮件：shirui@cweme.com

9. 提出异议、投诉的渠道和方式

接收单位：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武汉有限公司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电话：4008886262-3
采购业务异议、投诉路径：登录大唐集团电子商务平台 (<https://www.cdt-ec.com>) 后在平台首页-菜单栏-“异议投诉”-“异议投诉提交”-采购异议投诉栏“异议提交”中提出书面异议。

10.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大唐贵州发电有限公司供应链管理部
人员违规违纪行为投诉邮箱：jiujianjubao@china-cdt.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